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自愿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内容：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拟自本公告披露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A股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合计将不少于人民币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本次增持不设价格下限，上限为人民币12元。

●风险提示：

1.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毕的风险。
2.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采用自筹资金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如资金不到位可能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毕的风险。

2022年4月14日，公司收到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上述人员计划自本公告披露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5 人（蒋小忠先生、邱喆女士、刘源金先生、席世昌先生、李建宏先生）。

2、截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上述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当前持有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蒋小忠	1,607,880	0.0369%
邱喆	0	0%
刘源金	1,590,422	0.0365%
席世昌	1,058,640	0.0243%
李建宏	946,330	0.0217%

3、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股东增持计划完成情况：

无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增持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

3、增持股份种类：公司无限售条件的 A 股流通股份。

4、增持股份数量或金额：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累计增持股份金额合计不少于人民币 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上述人员拟增持资金明细如下：

姓名	职位	拟增持资金下限 (万元)	拟增持资金上限 (万元)
蒋小忠	高级管理人员	100	200
邱喆	高级管理人员	100	200
刘源金	高级管理人员	100	200
席世昌	高级管理人员	100	200
李建宏	高级管理人员	100	200

5、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下限，上限为人民币 12 元。

6、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6 个月内。

7、锁定期：上述增持主体承诺于本次增持计划最后一笔购买完成后的 6 个

月内将不出售本次所增持的股份。

8、本次增持所需资金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风险

1.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毕的风险。

2.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采用自筹资金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如资金不到位可能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完毕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